

立法會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 CB(2)473/17-18(02)號文件

檔 號：CB2/HS/2/16

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委員會

未來討論的課題

目的

本文件就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委員會("小組委員會")日後的討論課題及日期徵詢委員的意見。

擬議議程項目

2. 在 2017 年 11 月 6 日的上次會議上，委員同意小組委員會應盡早決定將會討論的課題及相關會議的日期，以利便團體代表向小組委員會提供意見。小組委員會的暫定工作計劃載列如下，供委員考慮：

| 委員在 2017 年 11 月 6 日的會議上建議的課題 | 擬議討論日期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1. 《促進種族平等行政指引》的落實情況及檢討 | 2018 年 1 月 23 日 |
| 2. 為非華語學生提供統一教材及其他教育事宜：學校對少數族裔學生的服飾所施加的限制，以及在學校提供符合宗教教規的膳食 | 2018 年 2 月 27 日 |
| 3. 處理少數族裔家庭暴力問題的服務和措施 | 2018 年 3 月 27 日 |
| 4. 少數族裔人士的入籍事宜及申請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時遇到的困難 | 2018 年 5 月 7 日 |
| 5. 與少數族裔婦女有關的事宜(包括貧窮及就業事宜) | 2018 年 6 月 5 日 |

3. 在 2017 年 7 月 7 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，小組委員會獲准延長工作期至 2018 年 11 月 1 日。因此，小組委員會必須在 2018 年 11 月 1 日前完成工作，並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。

徵詢意見

4. 謹請委員在 2017 年 12 月 11 日的下次會議上，就上文第 2 段所載的擬議工作計劃表達意見。

立法會秘書處

議會事務部 2

2017 年 12 月 6 日